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秀國人字第1130000850號

附件：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職場霸凌防治及處理作業規定



主旨：公告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職場霸凌防治及處理作業規定。

依據：依據「公務人員保障法」、「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」及「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處理建議作為」等有關法令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規定適用對象為本校員工，係指本校公務人員、教師、代理教師、教保員、廚工、臨時人員。
- 二、受理申訴管道：本校各單位主管及人事室。
- 三、申訴專線電話：03-8611393分機118
- 四、申訴傳真：03-8610352
- 五、申訴電子信箱：limoy33@hlc.edu.tw

校長 鍾蕙仔